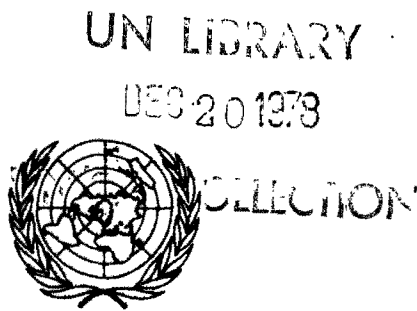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5/33/103
15 December 197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三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和 32

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

A/33/L. 10, A/33/L. 19, A/33/L. 20, A/33/L. 21,
A/33/L. 22, A/33/L. 23, A/33/L. 24, A/33/L. 25,
A/33/L. 26, A/33/L. 27, A/33/L. 28, A/33/L. 29,
A/33/L. 30, A/33/L. 31 和 A/33/L. 32号

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三条提出的说明

1. 关于项目 32，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的审议向大会提出的有下列各项决议草案：A/33/L. 10, A/33/L. 19, A/33/L. 20, A/33/L. 21, A/33/L. 22, A/33/L. 23, A/33/L. 24, A/33/L. 25, A/33/L. 26, A/33/L. 27, A/33/L. 28, A/33/L. 29, A/33/L. 30, A/33/L. 31 和 A/33/L. 32。这些决议草案除 A/33/L. 10 号和 A/33/L. 32 号分别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提出外，其余均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提出。

A. 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 (A/33/L. 10)同南非的核勾结
(A/33/L. 24)，南非局势 (A/33/L. 29)和在南非的投资 (A/33/L. 32)

2. 除了正在审议的其他决议草案所涉的行政和经费问题以外， A/33/L. 10, A/33/L. 24, A/33/L. 29 和 A/33/L. 32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不涉及行政和经费问题。

B. 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动员 (A/33/L. 19)，纪念对被压迫人民的斗争作出重大贡献的领袖和杰出人物 (A/33/L. 20)，
以色列和南非之间的关系 (A/33/L. 21)，
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 (A/33/L. 22)，
南非的政治犯 (A/33/L. 23)，
同南非的经济勾结 (A/33/L. 25)，
援助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 (A/33/L. 28)和同南非的军事勾结 (A/33/L. 30)

3. 在 A/33/19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段中大会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在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协助下，并与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解放组织合作，推动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动员和促进协调行动。

4. 在 A/33/L. 20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 段中，大会请联合国秘书长与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和所有其他适当机构协商后，采取步骤，纪念对被压迫人民的斗争作出重大贡献的领袖和杰出人物，宣扬他们的生平和贡献。

5. 在 A/33/L. 21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3 段中，大会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经常检查以色列和南非之间的关系，并于适当时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6. 按照 A/33/L. 22号文件内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5 段的规定，大会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

- (a) 宣传关于各国政府和跨国公司向南非供应石油和石油产品以及在这方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的一切新闻；
- (b) 同非洲统一组织合作，采取一切适当步骤，增进和加强全世界对南非实施有效石油禁运的支持；
- (c) 采取一切其他适当步骤，以促进本决议的执行；

7. 按照 A/33/L.23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9 段的规定，大会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在同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的合作下推动世界性的运动，争取释放南非的政治犯。

8. 在 A/33/L.25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4 段中，大会要求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

- (a) 继续宣传关于跨国公司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勾结，助其推行种族隔离的一切新闻，以便采取适当行动终止这种勾结；
- (b) 宣传跨国公司同种族隔离政权勾结，掠夺南非的自然资源的行径，并研究保护这些资源的措施；
- (c) 采取一切其他适当步骤，以促进本决议的执行。

9. 按照 A/33/L. 28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5 段中的规定，大会授权特别委员会采取一切适当步骤，促成向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的更多援助，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各机构援助方案的更大协调。

10. 按照 A/33/L. 30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3 段的规定，大会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

- (a) 继续努力宣传关于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军事勾结和核勾结的一切情事；

(b) 同关于南非问题的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九日第 421(1977)号决议所设立的安全理事会委员会全力合作；

(c) 与专家磋商，举办听询会，鼓励举行会议和发起运动，以促使完全断绝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军事勾结和核勾结。

11. 以上第 3 段到第 10 段列举的各项要求所引起的行政和经费问题，将在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方案有关的第 A/33/L. 27 号决议草案所要求的资沅范围内加以审议。

C. 传播关于种族隔离的新闻 (A/33/L. 26)

12. 根据决议草案 A/33/L. 26 执行部分第 5 段，大会将请秘书长加强和扩大对南部非洲广播的节目的制作。 根据第 7 段，大会将请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同秘书处新闻厅合作：

(a) 对无线电广播节目提供一切适当的协助，尤其要协助对南非广播的非洲各广播电台；

(b) 扩大各种语文的新闻资料的编制和传输，并特别注意视听材料的编制；

(c) 掌握并发行一套关于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行动的电影；

(d) 安排以各种语文拍制和发行一些由其他组织拍制的关于种族隔离的电影；

13. 这个决议草案所涉的经费达 613,000 美元，细述如后：

(a)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5 段 (573,000 美元)

14. 回顾大会第 32/105 H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4 段曾请秘书长同会员国合作，安排对南非广播的经常节目。 因此，秘书长在 A/C. 5/32/79 号文件第 21 至 26 段内建议，由新闻厅制作每日无线电广播节目—— 为这个目的仅一九七八年费用便已核准 277,700 美元。 这种广播节目已于一九七八年三月一日开始制作，预期到一九七八年底止，共将制成 1,228 个节目。 原来仅用英文制作的节目，现在也编成南非公用荷兰语、科萨语和索托语等。 在一九七八年的九个月里，共将制作 308 个原节目。 关于这些节目的其他资料，见 A/AC. 115/L. 505 号文件。

15. 按照本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5段的请求，新闻厅将在一九七九年全年，以目前充分作业的水平继续制作每日的无线电广播节目。但广播将会加强，并扩大到另外两种语文：祖鲁文和茨瓦纳文。这样，一年将制作365个一次15分钟的节目，每一个节目都制成六种语文。

16. 据估计，为了节目扩大，一九七九年所需费用将达573,000美元。

17. 以英文编写和制作原节目，然后改编为其他五种语文的工作，将继续由与联合国订有合同的人员担任。以一年按计划制365个原节目计，特别编辑部门、研究、编写和讲述方面所需的费用，将达114,400美元。此外，以每种语文各用两种声音把英文的原节目改成其他五种语文的节目，估计需费用182,500美元。

18. 这个工作除特别投稿人外，将需要继续雇用大约15名外聘的合同人员，以及与大约25个国家广播机构频繁接触。鉴于工作量增加，将需要增加一般临时助理人员性质的24个工作月的工作人员（P-4级12个工作月和一般事务人员最高职等职位12个工作月），估计费用为64,100美元。这增加的专业性助理的作用，是保证不断为节目提供适当的素材、严密监督这些节目的政治内容和技术质量及时顺利地做好向各广播机构分发录音带所需要的复杂安排，和处理听众信件及其他反馈意见。所需的一般事务人员将协助节目的制作。根据这里所要求增加的工作人员人数估计，还要从目前的新闻厅工作人员中调用相等于制作助理一人和秘书一人的力量，用在这个计划上。另外，还需要专任无线电工程师4人以便全时使用两个无线电播音室，每星期五天，费用估计为120,000美元。

19. 因为这些节目将以深入的背景新闻为主而不是以纯新闻为主，节目的传输也将以录音带为主而不是利用较花钱的电话和（或）高频线路传输。这样的结果，为了传输节目和购买大批录音带，估计分别需费15,000美元和32,000美元。另外还需要空运或航空邮寄录音带的费用（24,000美元）和招待费（1,000美元），合计需要25,000美元。

20. 预料一九七九年将需更多旅行，尤其在《国际反种族隔离年》结束以后，大的国际反种族隔离会议也将少开；为了充分反映全球的国际反种族隔离团结，将要更加依靠适当的无线电广播节目材料的搜集。因此，估计为这种搜集材料的旅行和与各国广播机构协商所需的费用将达20,000美元。

21. 总而言之，为了进行上面略述的加强和扩大的广播节目，一九七九年将需下列额外资沅：

	美 元
特别编辑部门（52个部门×各200美元）	10,400
研究补助（365个节目×各85美元）	31,000
编写和讲述（365个节目×各200美元）	73,000
改编（将365个节目改编为5种语文×每一个节目各100美元）	182,500
一般性临时助理	64,100
工程师	120,000
传输	15,000
广播录音带和用品	32,000
货运	24,000
招待费	1,000
旅费	20,000
共 计	<u>573,000</u>

22. 还有工作人员薪给税需要17,100美元，由收入第1款工作人员薪给税的收入相同款额抵消。

(b)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7段（40,000美元）

23. 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将与新闻厅合作在一九七九年内进行下列事项：

(一) 购买和分发有关反对种族隔离国际行动的一部彩色记录片。 这部影片的购买费用, 各种语文版的制作和发行费用等, 估计共需 30, 000 美元。

(二) 制作四个电视短节目, 以便通过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向全世界发行, 重点是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在一九七九年内的主要纪念活动。 根据这个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3 段对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要求, 这些短片的制作费用将由宣传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基金提供。

(三) 用法文、西班牙文、德文和日文制作和发行一部有关种族隔离的特别影片, 估计费用 10, 000 美元。

D. 体育领域的种族隔离 (A/33/L 31)

24. 根据 A/33/L 31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3、4 段, 大会将:

(a) 请起草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的特设委员会继续进行工作, 以便完成一项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的国际公约, 提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b) 授权特设委员会同有关各组织的代表及体育领域种族隔离问题的专家进行磋商;

(c) 请秘书长向特设委员会提供执行任务所需的一切协助。

25. 特设委员会将需要两名顾问为期各三个月的服务, 来协助审校和完成《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的国际宣言》, 估计费用为 19, 200 美元, 其中包括 1, 900 美元的旅费。

26. 为了与各有关机构的代表和体育领域种族隔离问题专家进行协商, 估计将有三名特设委员会的成员——由一位工作人员陪同——将作两次旅行, 一次到欧洲, 一次到非洲, 每次旅行各五天, 所需费用共 10, 000 美元。

27. 因此为了执行 A/33/L 31 号文件内的要求, 将需要增加费用达 29, 200 美元。

E.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
工作方案 (A/33/L. 27)

28. 按照第 A/33/L. 27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段的规定，大会将授权特别委员会：

(a) 根据需要派遣特派团前往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总部，以促进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和举办国际反对种族隔离年；

(b) 加强与不结盟国家运动、非洲统一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的合作；

(c) 参加有关反对种族隔离的行动的会议；

(d) 邀请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动的代表和其他积极反对种族隔离的组织的代表，以及专家，就种族隔离各方面的问题和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问题进行协商；

(e) 使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动的代表同特别委员会的特派团发生联系；

(f) 促进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和他们的解放运动的援助；

(g) 派遣代表参加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的会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会议，以及其他与种族隔离和援助南非人民问题有关的机构的会议。

29.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3 段规定，大会将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与秘书长合作同会员国进行协商，以期就按照公平地域分配原则扩大其成员的问题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出建议。

30.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4 段规定，大会将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斟

酌情况促使非委员会成员的会员国参加其促进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的活动；

31.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5 段规定大会请秘书长根据特别委员会的建议，加强反对种族隔离中心。

32. 依照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6 段，大会将决定将反对种族隔离中心主任的职位提升到助理秘书长的职等。

33. 兹将这一决议草案所涉经费 208,100 美元，说明如下。

(a)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a) 段 (35,000 美元)

34. 关于派遣特派团前往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总部，据了解预计将派遣四个这样的特派团。其中三个特派团将由三位代表组成，并有两个秘书处工作人员随行：一个特派团到亚洲及太平洋地区进行大约八天的访问；一个特派团到拉丁美洲，大约访问六天，一个特派团到欧洲作大约七天的访问。第四个特派团由一位代表和一名秘书处随行工作人员组成，到加拿大访问五天。估计这四个特派团的有关旅费、生活费 and 杂项开支为 35,000 美元。

(b)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b) 段 (17,000 美元)

35. 至于加强与不结盟国家运动，非洲统一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的合作，特别委员会预期将派代表出席非统组织解放委员会和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的各项会议。这些会议将由一位代表在一名秘书处工作人员陪同下出席，每次为期五天，估计旅费和生活费以及杂项开支将达 17,000 美元。

(c)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c) 段 (71,800 美元)

36. 关于参加有关反对种族隔离的行动的会议，委员会打算派代表出席在都

伯林举行的关于欧洲经济共同体及与南非勾结问题的会议，在马普托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协调委员会的会议、在伯林举行的世界和平理事会会议、在巴黎举行的关于南部非洲人民、青年和学生进行斗争问题的世界青年和学生会议、在伦敦举行的关于南非核计划问题讨论会，在伦敦举行的关于健康与种族隔离问题会议、在罗马举行的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问题世界会议、在莫斯科举行的关于公众舆论在支持南部非洲人民斗争中所起作用的国际讨论会以及在河内举行的亚非人民团结组织常务委员会会议。代表和秘书处工作人员的旅费和生活费以及出席这些大小会议的杂项费用将需要 71,800 美元。如果特别委员会要出席其他的会议，则出席这些会议所引起的经费支出将向大会未来的会议提出报告。

(d)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d) 段 (26,000 美元)

37. 关于邀请非统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动的代表和其他积极反对种族隔离的组织的代表，以及专家，就种族隔离各方面的问题和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问题进行协商，预期协商将在总部进行，大约有二十人参加，每一次为期七天。根据这种假定，有关的旅费、生活费和杂项开支将达 26,000 美元。

(e)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2 (e)、(f) 和(g) 段

38. 这些分段所引起的经费问题已在本说明上面的第 34、35、36 和 37 各段所提要求内加以讨论了。

(f) 反对种族隔离所需的其他经费

39. 以往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31/6 G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7 段的规定，颁发奖章给积极参与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行动的人士。今后颁发十个这种奖章的经费将由现有的资沉提供。

(g)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5 和 6 段 (58, 300 美元)

40. 决议草案第 5 段请秘书长根据特别委员会的建议，加强反对种族隔离中心。该委员会的建议如下：

- (a) 考虑将该中心主任的职位改叙为助理秘书长的职等；
- (b) 在日内瓦设立一个该中心的连络处；
- (c) 同特别委员会协商，加强该中心。

41. 决议草案第 6 段请大会决定将该中心主任的职位提升到助理秘书长的职等。

42. 秘书长充分了解，如果该中心照特别委员会的设想执行扩大了的工作方案，就必须采取步骤，提供该中心所必需增加的经费。不过，他注意到，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部（中心属于该部）已经要求对该中心的组织和人员安排进行调查，以便保证对该中心的未来需要进行全盘的评价。秘书长打算请行政管理处紧急地优先进行上述要求的调查，以便充分考虑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提出的建议。然后，秘书长将根据调查的结果提出具体建议，永久性地加强该中心。同时，为了使该中心能够扩大其方案并与在日内瓦的各专门机构总部之间建立联系，建议拨出 58, 300 美元的临时助理人员经费，以便支付在日内瓦设立一个连络处的下列费用：

	美元
1 个 P-4 员额和 1 个一般事务人员员额的薪给	42, 500
一般人事费	11, 100
一般事务费	<u>4, 700</u>
共计	58, 300

43. 也需要一笔 12, 000 美元的工作人员薪给税，由同等数额的工作人员薪给税收入抵销。

摘要

44. 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编列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经费 645,500 美元，其中 157,200 美元是属于一九七九年的。因此，本说明所列经费问题中需要增列的经费共计 693,100 美元（如下所列，第 3 A 款 21,800 美元，第 3 D 款 93,600 美元，第 21 A 款 573,000 美元，第 22 款 4,700 美元）。此外，工作人员薪给税项下需要拨款 29,100 美元，由收入第 1 款内同等数额的工作人员薪给税收入抵销。

简表

	美元	美元
<u>第 3 A 款 .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u>		
D 部分: 第 27 段	29,200	
E 部分: 第 34 段	35,000	
第 35 段	17,000	
第 36 段	71,800	
第 37 段	<u>26,000</u>	
	179,000	
减去已核拨的 1979 年经费	<u>157,200</u>	21,800
<u>第 3 D 款 . 反对种族隔离中心</u>		
C 部分: 第 23 段	40,000	
E 部分: 第 42 段	<u>53,600</u>	
		93,600

美元

第21A款·新闻厅

C 部分：第 16 段

573, 000

第22款.总务厅

E 部分：第 42 段

4,000

第 25 款 . 工作人员薪给税

C 部分：第 22 段

17, 100

Ⅴ部分：第43段

12, 000

29, 100

收入第 1 款 . 工作人员薪给税收入

C 部分：第 22 段

(17, 100)

Ⅴ部分：第43段

(12, 000)

(29, 100)

693, 100

100 200 300 400 500